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 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规划实施单位: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管理委员会编制单位: 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

2021年4月

目录

1	任务	-由来及规划概述	1
	1.1	任务由来	1
		规划范围和期限	
		发展目标	
		产业发展定位	
		功能布局	
		基础设施规划	
2		协调性分析	
_		与区域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与用地相关规划相符性分析	
		与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与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3		质量现状	
		影响预测结论	
		方案综合论证	
	.,	影响减缓措施	
		参与方案	
		参う	
9	 坏 尔	方式	1 /

1 任务由来及规划概述

1.1 任务由来

启东市地处苏北平原的东南角,是长江三角洲重要的经济区之一,辖区内已建有启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启东经济开发区等较成熟、具有地方特色的工业园区。为深入落实国家关于长江三角洲地区发展战略,积极策应上海卓越的全球城市建设,主动参与上海"1+6"大都市圈协同发展,加快把南通建设成为上海大都市北翼门户城市,推动江苏扬子江城市群和沿海经济带建设,《南通建设上海大都市北翼门户城市总体方案》(苏政复〔2017〕31 号)中提出全力构建以"三港三城三基地"为重点的全市域对接服务上海空间格局。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是南通建设上海大都市北翼门户城市的重要内容,是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主要载体,也是启东市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重要引擎。园区位于启东市汇龙镇,规划预控总面积 132 平方公里(其中,长江水域面积 20 平方公里),东至崇启大桥东侧白港河,西至启海交界,南至长江,北至沿江公路、世纪大道、南引河。围绕长江绿滩、创智蝶谷、生命乐城等三大主题,构建以"生命信息+"为先导的智能生命健康产业生态,打造生命数字、高端医药、健康服务三大产业生态圈,形成研发创新、综合服务、医疗健康、绿色生产四大功能组团。

目前,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共进行了二期规划建设,一期"首开启动区"四至范围为: 北至沿江公路,南至横河,西至三星河,东至小效河,规划面积 3500 亩 (2.478km²); 二期"首开区"四至范围为: 北至健康路,南至沿江快速通道,西至三星河,东至小效河,规划面积 4500 亩 (3.0km²)。结合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发展总定位,以"研创绿谷"片区规划一期、二期功能定位,其产业定位为: 发展包括研发孵化、生产制造、交易物流、康健医疗服务、技术转移等在内的大

健康产业细分领域,形成"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健康消费产品、医美及保健品"等一批特色产业集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区域建设、开发利用规划,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委托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在对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进行现场踏勘、收集有关资料、开展专题研究和广泛征询意见等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整体规划范围为: 北至沿江公路, 南至沿江快速通道, 西至三星河, 东至小效河, 总面积 5.48 平方公里。

其中,一期"首开启动区"四至范围为:北至沿江公路,南至横河,西至三星河,东至小效河,规划面积 2.48 平方公里。

二期"首开区"四至范围为: 北至健康路,南至沿江快速通道,西至三星河,东至小效河,规划面积 3.0 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 2020~2030年, 其中规划基准年为 2019年。

1.3 发展目标

结合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城发展成为上海北翼生命健康产业新城的总定位,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城"研创绿谷"片区规划目标定位为"生命健康城的示范区和上海北翼门户桃源特色小镇"。该片区强调突出健康产业、医疗产业、生态田园、创新智慧、宜居宜业等各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以及生产、生态、生活"三生融合"发展的现代化特色小镇。

1.4 产业发展定位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规划围绕包括研发孵化、生产制造、交易物流、康健医疗服务、技术转移等在内的大健康产业细分领域,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热点需求,构筑集研发、孵化、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医药全领域产业链,并集聚国内外知名医药生产、服务型企业,高起点发展以医药研发和服务外包、软件和信息服务、总部经济等为主体的现代服务业,通过不断完善园区产业载体设施,加速形成"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健康消费产品、医美及保健品"等一批特色产业集群,助力启东市打造长三角生命健康产业新增长极。

1.5 功能布局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总体规划结构为: "一带一心多片"。

- "一带"为复合景观带,即规划桃源河、清源河及其两侧用地区域, 是串联整个片区的中央景观带,包含日常游憩、养生度假、社区服务 等功能。
- "一心"为生命健康创智核心,位于沿江公路以南、华石路两侧,是生命健康城的产业研发核心、商业中心和企业孵化中心。
- "多片"为围绕创智核心及复合景观带的多个复合组团,以功能进行划分,是产业、居住、社区配套等功能相融合的复合型组团。

1.6 基础设施规划

1.6.1 给水工程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供水采用区域供水,供水水厂为南通市区域水厂(主要为狼山水厂、洪港水厂、崇海水厂,规划规模分别为60万 m³/d、60万 m³/d和80万 m³/d)。规划建设给水增压泵为4万立方米/日。规划给水管网形成环状,一期"首开启动区"

给水干管沿海洪路、桃源路、创智路、华石路、三星河路敷设,管径为 DN400-DN800 毫米。给水支管沿路敷设,管径为 DN200-DN300 毫米。二期"首开区"规划从海洪路引入支管,沿创慧路新建一根 DN800 毫米区域供水管,沿华石路与一期连通作为二次供水。规划给水管网为环状,给水干管主要沿创慧路敷设,敷设管径为 DN800 毫米,其余支管管径为 DN200-DN600 毫米。

1.6.2 排水工程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

(1) 雨水

规划区内雨水管线沿区内道路布置,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就近、分散、重力流排入区内水体。

雨水管沿道路及绿化带敷设,管径为 DN600-DN1600 毫米。

(2) 污水

生活废水均排入城市污水管网。产业废水经必要预处理达到启东 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接入启东市城市污水 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至长江。

规划污水干管沿海洪路、清源路、创慧路、启康路等道路敷设, 管径为 DN600-DN12000 毫米; 污水支管管径为 DN400-DN600 毫米。 污水经海洪路污水干管收集后, 经规划污水泵站提升进入城区污水管, 规划污水泵站规模为 3 万 m³/d。

1.6.3 供电工程

规划在清源路南侧、海洪路东侧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在纬四路与启康路东北角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规划主变容量 3×80 兆伏安。规划在本次规划范围内沿江公路南侧新建高压电缆隧道,隧道内容纳 220 千伏高压线 2 回,110 千伏高压线路 4 回。规划新建 3 座 10 千伏中心开闭所,占地面积按 150 平方米/座预留。

1.6.4 环卫工程

规划用地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运送至规划启东市城区垃圾转运站,然后输送至启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餐厨废弃物运送至规划餐厨垃圾处理中心进行处理;有害垃圾运送至有资质的企业进行无害化处理。

2 规划协调性分析

2.1 与区域发展规划相符性分析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的发展目标和产业规划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江苏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南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南通行动计划》、《南通建设上海大都市北翼门户城市总体规划方案》等发展规划要求相符合;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与《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修编版)、《启东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生命健康科技城概念性总体规划》等区域战略发展规划的要求相符合。

2.2 与用地相关规划相符性分析

将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用地规划与《启东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的用地规划进行叠图分析,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次规划未纳入《启东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另外,园区本轮规划与调整后的《启东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方案)中土地利用规划图进行叠图分析,园区本轮规划范围内西北角、东北角存在部分永久基本农田区域(面积约5.9公顷)。目前启东市正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建议园区与启东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协调该区域用地规划情况,将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纳入启东市国土空间规划中,同时对区内涉及的永久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在启东市国土空间规划明确该地块用地性质调整前禁止开发。一般农田等条件建设区可依程序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并通过"占补平衡"实现等量置换。

2.3 与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对照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发展产业类别生产内容均不属于上述政策文件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号),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入区产业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满足能耗限额的要求。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的产业发展方向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中负面清单内容。与《江苏省"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南通市"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11号)、《关于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苏政发〔2018〕144号)等产业相关政策及规划相符合。

2.4 与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范围不涉及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及省级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的开发建设与《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等相符合。

根据《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和《南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通政办规[2021]

4号),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属于江苏省"三线一单"和南通市"三线一单"一般管控单元,对照以上生态环境准入要求,本规划的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污染物排放要求、环境风险管控等符合各项空间布局约束、污染排放管控、环境风险管控和资源开发效率要求。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污染物排放管控和资源开发效率要求不得超出环境管控单元的管控要求。

3环境质量现状

- (1)环境空气:根据 2019 年启东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本区域为达标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的 HCl、丙酮、硫酸雾、氨、硫化氢和 TVOC 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 (2)地表水环境: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三星河、小效河监测断面各项水质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标准。
- (3)地下水环境:根据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区域地下水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大肠菌群及部分监测点位的溶解性总固体、砷、锰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V类标准限制要求,其他因子均满足III类标准要求。
- (4) 声环境: 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的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相应声功能类别标准要求。
- (5)土壤环境:本次土壤监测点 T1 为基本农田, T2 和 T3 为规划工业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 T1 监测点位所有指标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风险筛选值,T2 和 T3 监测点位各项指标监测值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筛选值。
- (6)底泥环境:根据底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启东城市污水处理厂排口处底泥监测项目均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限值。

4环境影响预测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根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的评价结果可知,园区废气 SO₂、NOx、PM₁₀ 的保证率日平均质量浓度和年平均质量浓度均符合二类区环境质量标准;特征污染物 VOCs、硫酸雾、氯化氢、丙酮叠加后的短期浓度均符合相关环境质量标准,区域环境影响可接受。

(2) 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园区废水接入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从水量、水质、管网敷设角度分析,园区的废水具备接管可行性。通过外排水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废水正常排放的条件下,不会改变污水厂排口的水环境功能。因此,园区发展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做好建筑施工噪声管理、企业合理布局绿化防护、加强交通噪声 防治和管理等措施后,园区环境噪声和交通干线噪声均能达到相应声 功能区标准。规划结合主干道布设带状防护绿地,通过绿化隔离带的 建设,可进一步降低交通噪声,从而使声环境质量得到提高。

(4)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园区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制,区内产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 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处理达 标后排入长江,园区废水排放对区域地下水水质的影响较小。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所有监测点位各项指标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相应筛选值。园区规划对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所和运输途径严格管理,并做好区内总体的绿化工作。因此,园区建设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园区通过有效增加植被覆盖率、人工建筑对城市生态绿地的建设进一步优化、生态绿地对城市生态环境补偿等措施,可使园区产生正面的生态环境影响。

5 规划方案综合论证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发展目标与《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江苏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等要求相符合;规划发展产业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 年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要求相符合。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与《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7〕30 号)等相关环境保护法规、政策及规划要求相符合。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在发展目标、产业定位、产业发展规模、空间布局规划以及基础设施规划等方面具有一定环境合理性。

6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 大气环境

推进大气污染源头控制,区内禁止建设燃煤锅炉和炉窑,入区企业有特殊用热需求,需要自建加热装置的,燃料应使用天然气、电能等清洁能源;优先引进污染轻、技术先进、生产规模具有优势的项目,禁止引进对大气污染严重的项目;强化区内环境监管,严控防护距离,适当设置绿化隔离带;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园区应切实做好建设施工污染防治,全面加强建设施工大气污染控制,渣土运输车辆应采取全密闭运输,防止遗撒或泄漏;加强生产型企业废气污染控制;加大绿色建筑推广力度,本园区内的新建建筑应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建筑要严格执行强制性节能标准。

(2) 地表水

加快推进雨污水收集系统配套管网建设,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加强研发企业废水收集与排放监控,确保研发废水达标接管;区内建设项目产生的食堂及餐饮废水应经隔油沉淀处理,实验室废水应单独收集并进行预处理,处理达接管标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启东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新建、改建、扩建研发项目用水应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全面提升节水器具普及率。

(3)地下水、土壤

加强地下水污染事故风险防范,完善应急响应系统建设;严格环境准入,建议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建立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强制调查与备案制度,保障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建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全面开展土壤环境例行监测;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减少对地表的扰动,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

(4) 噪声

加强本区域内研发、生产企业的噪声管理; 加强交通噪声污染的

防治与管理;加强建筑施工噪声的防治与管理;加强对区内娱乐场所、商场、餐饮等第三产业的噪声控制,规范社会生活噪声排放行为。

(5) 固废

完善固体废物收集系统;加强工业固废的管理与处置;加强危险 废物转移处置监管;强化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

7 公众参与方案

(1)公开环境信息的次数、内容、方式

在确定了承担本次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评价单位后,于2020年 3 月 27 日 在 启 东 生 态 环 境 局 官 网 (http://www.qidong.gov.cn/qdshbj/hpgg/hpgg.html)发布了规划环评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内容包括:规划名称及概况、规划实施单位和评价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意见表链接等。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将通过启东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qidong.gov.cn/)公开发布,对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 绿谷"片区规划情况和环评的主要工作内容作进一步介绍,并同时链接公布本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同步以张贴公告和报纸公示的方式收集评价范围内的公众代表对本规划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次数、形式

公众参与的对象包括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涉及的环境敏感目标,公众可在网上公示期间向实施单位、评价机构发送电子邮件、传真和信函等方式发表意见。

8 环境影响评价总结论

从改善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目标角度分析,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研创绿谷"片区本轮规划符合相关区域规划、产业规划和环保规划要求,具有环境合理性和良好的环境效益,规划的实施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的影响较小,资源环境具备承载力,规划符合区域"三线一单"。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污染防治措施、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后,园区依据本轮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9 联系方式

(1) 规划实施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实施单位: 启东生命健康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 崔科

联系电话: 0513-69961619

联系邮箱: 1029965226@qq.com

(2) 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环评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025-83686095

联系邮箱: zywu@njuae.cn